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年4月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7
议案一	7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	8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	9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	1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	11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	1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议案七	14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议案八	15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九	17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十	18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	19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19
附件一	26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6
附件二	29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9
附件三	32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订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至少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股东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非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

四、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股东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制止其发言或拒绝回答。

五、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未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

七、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 13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宝石园 20 栋宝石大厦 22 楼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出席及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

(五) 宣读各项议案

(六)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二)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针对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按照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忠实、勤勉、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监事会针对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在公司董事会及总经理的领导下，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做好各项财务工作，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参照历史经营状况以及现有生产能力，结合2023年度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制定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目标。现将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本预算报告是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以下假设前提下，依据2023年度公司经营指标编制：

-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四）公司所处市场环境、主要产品和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发生重大变化；
- （五）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2023年度预算指标

根据2023年度公司战略目标、生产经营和市场拓展计划，在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将紧抓机遇，积极拓展市场；同时为保持中长期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在研发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在运营层面，加强管理与成本控制，提升系统效率，保持2023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也保持净利润持续稳步增长。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经营或盈利情况的直接或间接承诺或保证，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内外市场状况变化、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05,717,680.13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0,571,768.01 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5,145,912.1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48,753,121.28 元，扣除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66,67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77,229,033.40 元。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未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的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公司章程》，现拟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5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667 万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11,808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491,016.80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59,990,496.7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因此，公司 2022 年度拟以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7.34%；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审业务有较丰富的审计经验，可以满足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书面授权人士落实续聘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2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绩效考核结果，公司董事 2022 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薪酬（单位：万元）
成正辉	董事长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260.14
徐轶青	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83.54
戴振华	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71.44
胡旭波	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2 年 11 月	/
徐静	董事	2022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
夏立军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8
朱援祥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8
肖岳峰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8

二、2023 年度薪酬方案

- 1、适用对象：任期内董事
- 2、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3、2023 年度薪酬标准

(1) 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8 万元（含税）。

(2) 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内部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将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在其 2022 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考核情况，确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未在公司内部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2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各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以公司与其所建立的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相关薪酬制度，公司监事 2022 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薪酬（单位：万元）
龚蕾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79.80
蒋亚超	监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69.40
代光荣	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42.57

二、2023 年度薪酬方案

- 1、适用对象：任期内监事
- 2、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3、2023 年度薪酬标准

公司将根据各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以公司与其所建立的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确定监事的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十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拟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经过多方比价，公司拟向保险公司购买董责险，主要方案如下：

- 1、投保人：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主体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单为准）
-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单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费总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十一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投资回报，根据公司 202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公司重新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评估，公司拟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将“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尚未投入的部分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到账后的利息收入）变更为投资新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及检测中心项目”，该部分募集资金将以提供借款的方式提供给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埃普特”）实施。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59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74.46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241,248,200.00 元，扣除公司不含增值税保荐及承销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50,717,825.2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1 月 4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所募集到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后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 (万元)
1	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	36,761	36,761
2	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33,869	33,869
3	补充流动资金	13,419	13,419
总计		84,049	84,049

二、本次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并新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 原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建设实施，建设地点为湖南省湘乡市，该项目已获得湖南省湘乡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取得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备案变更证明》（湘乡发改经开备案[2021]34号）。

原募投项目计划由湖南埃普特在湖南省湘乡市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 009 号地块（湘（2019）湘乡市不动产权第 0002959 号《不动产权证书》）及湖南省湘乡市经开区红仑大道 545 号地块（湘（2020）湘乡市不动产权第 0009081 号《不动产权证书》）上实施。

建设期预计为 36 个月，计划总投资 36,76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0,860 万元（土建工程 7,8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 23,059 万元），基本预备费 54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354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原募投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8,798.78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 17,962.22 万元，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 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原因及具体情况

1、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原因

随着国家医疗器械集中采购政策的不断完善，及各省（区、市）与地方医用耗材集中采购的持续快速推进，目前公司各产品线均有产品被纳入集中采购项目。2022 年度，公司在多个集中采购项目中中选，产能需求一直处于快速增长趋势。且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以及居民对医疗保健支出的费用不断增加，冠心病、房颤等常见疾病的识别率和治疗率均呈上升趋势，行业规模的扩大将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奠定了广阔的市场基础。为满足公司未来医疗器械带量采购和公司营销拓展下的产能需求，确保公司的可持续稳步健康发展，公司拟启动智能制造基地及检测中心项目，建设新的厂房以持续扩大公司的产能和研发投入。

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为“湖南埃普特在湖南省湘乡市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 009 号地块（湘（2019）湘乡市不动产权第 0002959 号《不动产权证书》）”及“湖南省湘乡市经开区红仑大道 545 号地块（湘（2020）湘乡市不动产权第 0009081 号《不动产权证书》）”，其中，009 号地块已全部投产使用；545 号地块规划建设立库和灭菌厂房已于 2022 年 10 月份竣工，现已逐步投产使用。考虑到 009 号地块无扩产空间及 545 号地块处于收尾阶段，并已投产使用，故公司拟启动智能制造基地及检测中心项目，在新的地块上建设新的厂房以持续扩大公司的产能和研发投入，以满足未来医疗器械带量采购和公司营销拓展下的产能需求。

在保证原募投项目质量和公司现有产能需求前提下，经过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拟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原募投项目“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的投入金额。现计划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缩减为 32,761 万元，并将该项目缩减金额用于新的项目，故公司新增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及检测中心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4,000 万元。

2、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情况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	36,761	36,761	32,761	32,761
智能制造基地及检测中心项目	-	-	30,000	4,000
合计	36,761	36,761	62,761	36,761

原募投项目具体投资结构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投资类别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情况
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			
1 工程建设费用	30,860	30,860	-
1.1 土建工程	7,800	7,800	-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3,059	19,059	-4,000

项目名称/投资类别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情况
2 基本预备费	547	547	-
3 铺底流动资金	5,354	5,354	-
项目总投资	36,761	32,761	

“血管介入类医疗器械产业化升级项目”除上述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目前仍在顺利推进中。

（三）新增募投项目的情况

1、新增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智能制造基地及检测中心项目

（2）实施主体：湖南埃普特

（3）实施地点：湖南省湘乡经开区湘乡大道与红仑大道交汇处西北角

（4）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54,895.20 平方米，主要用于满足后续企业产品生产和相关储备及需要，包括厂房七栋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

（5）项目实施期限：预计 36 个月，分两期建设。

第一期包括厂房 5 栋及保租房 1 栋、生活垃圾站 26.5 平方米、工业垃圾站 26.5 平方米、门卫 52 平方米及其他相关配套不计容建筑面积 1,204 平方米。

第二期包括厂房 2 栋。

（6）建设项目已履行的审批手续：已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在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立项、并通过了规划方案公示。

（7）该项目预计用于导丝类产品的生产以及检验中心的建设，拟设计年产能：亲水涂层导丝 600 万 pcs，导引导丝 150 万 pcs。

2、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30,0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T+12	T+24	T+36	总额	
1	工程建设费用	7,500	8,850	10,650	27,000	90%
1.1	土建工程	7,500 (含募集资金 4,000)	5,000	7,000	19,500	65%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0	3,850	3,650	7,500	25%
2	基本预备费	0	1,300	1,700	3,000	10%
3	研发费用	0	0	0	0	0
3.1	研发人员工资	0	0	0	0	0
3.2	其他研发费用	0	0	0	0	0
项目总投资						30,000

3、新增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 新项目的必要性

目前,我国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医疗器械行业,外资品牌仍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占据国内约 80% 以上的市场份额。2021 年初,国务院明确提出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新要求。随着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的提速扩面,国产替代将加速,存量市场格局将会发生变化,整个医疗器械行业将会进入健康发展的快速道。

2022 年度,公司参与了湖北省冠脉球囊带量采购项目、京津冀新(新疆兵团)球囊带量项目、福建省导引导丝、导引导管、压力泵的带量采购项目、河北省抓捕器带量采购项目、浙江 16 省冠脉导引导管带量采购项目、浙江 3 省导引导丝带量采购项目、福建 27 省电生理类耗材带量采购量均已中选,给公司的快速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和挑战。未来随着集中带量采购范围的扩大,若公司不能及时完成产品供应,生产能力将会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为了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公司必须在新场地中建设更大的生产规模。

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专用设备占比超过 50%,工序装备化达到 90% 以上,实现了三条产品线车间自动化生产。同时,公司不同产品工序投入机器人达到 30 台,生产自动化程度显著提升。在新项目中,公司将建设更高标准的净化厂房,引入更为先进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提升生产效率,扩大公司生产规模,以满足未来医疗器械带量采购和公司营销拓展下的产能需求,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产品生产能力,加速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的国产替代。

(2) 新项目的可行性

a) 市场可行性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发展，行业整体发展速度较快，尤其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迅速，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推动下，医疗卫生产业的基础与运行环境逐步改善；加之人口的结构变化及健康意识的提高，使得我国医疗器械行业整体步入高速增长阶段。

目前，我国电生理和血管医疗器械现已进入到自主创新的快速发展时期，并在部分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和国产替代，但由于介入类医疗器械行业技术壁垒高，除冠脉介入器械市场已基本完成国产替代外，其他介入类高值耗材仍以进口产品为主。近年来，部分领先的国内企业依靠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和丰富的产品线，具备越来越强的市场竞争能力。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以及居民对医疗保健支出的费用不断增加，冠心病、房颤等常见疾病的识别率和治疗率均呈上升趋势，促进医疗器械特别是电生理和冠脉通路医疗器械行业的稳定增长，行业规模的扩大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奠定了广阔的市场基础。

b) 政策可行性

2017 年 5 月，为加速推进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发展，科技部制定并发布了《“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明确了医疗器械行业发展面临的新的战略机遇及目标，提出了医疗器械前沿技术和重大产品的发展重点。随着国家多项政策大力支持国产品牌自主创新，鼓励医疗机构在质优价廉的前提下购买国产医用耗材以及电生理和血管介入市场的高速发展，预计血管介入器械的各个细分领域将会复制冠脉支架发展之路，涌现出更多的优质国产产品。同时，随国家集采政策推动，国产器械能够更为迅速地完成市场覆盖，加速实现国产替代。

c) 技术可行性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的培养，通过科学的人才培养体系和合理的激励机制，打造了一个高层次、高学历、跨学科、全面、稳定且竞争力强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345 人，占公司全体员工的 19.79%，形成了一支集合医学、工程学、金属处理、记忆合金应用、高分子材料加工和制造等多方面人才的研究开发力量。

在血管介入器械领域，作为国内最先获得冠脉导引延伸导管、微导管（冠脉应用）等多个血管介入器械注册证的国产生产厂家，公司攻关并掌握了“钢丝网加强挤出”、“亲水涂层”、“异种合金对接”等多种国外垄断的通路类产品必备产业化技术，同时具备独立生产导管、球囊、导丝等多种血管介入产品的高端

生产制造能力。公司对募投项目实施所需技术的熟练掌握，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4、募集资金管理计划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实施监管监督。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原募投项目金额并增加新项目，系根据基于产业布局和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必要调整，将有助于扩大公司研发和生产能力，推动公司加快产业布局速度，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新项目的风险提示

1、本次新增募投项目涉及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相关报批手续，尚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存在审批未通过或者延期建设的风险。

2、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为预估数，具体数额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由于项目投资建设资金数额较大，未来可能受到金融市场调控、资金供需变动的影 响，本项目可能发生因建设资金不足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的风险，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一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2年，在新冠疫情持续多点爆发的大环境下，公司灵活调整经营策略，在生产、配送及医疗服务等方面公司表现出较好的运营能力，将新冠疫情对公司生产造成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同时，公司继续围绕战略发展规划方向，稳步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积极发挥研发、技术、质量、产品、市场、渠道等多方面经营优势，巩固医工结合的优势，进一步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并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6,017,969.2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74%；营业利润396,988,398.4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8.4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8,019,712.3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19%。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一）依法履行职责，规范决策程序**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6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

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事项。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2022年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自身专业性优势，积极提出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意见和建议，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2年度，公司召开了6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权限，规范履行了公司决策程序，在各自侧重的领域，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薪酬体系管理、考核管理、内部审计、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高度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要求。2022年度，公司举办了3场业绩说明会，参与了1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同时，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三、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公司董事会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更加规范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

（二）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在电生理与心血管介入领域的行业地位。公司始终坚持研发创新，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是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在巩固好现有市场的同时，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公司将持续研发，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以及提供新产品，使得公司的产品功能、类别不断丰富。

（三）公司将继续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制定人才发展规划，实施中高级职位以引进和自己培养相结合的原则，坚持广纳海内外贤才、做到知才善用、人尽其才；注重吸纳行业精英人才，锻造研发领军人才，培养综合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人才，形成健康的人才梯队。公司坚持领导干部德才兼备的使用原则，通过 LDP、IPD 等方式打造复合型管理人才、项目管理人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推进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工作，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归属感。

（四）积极开拓市场。在国内，利用产品的先发优势、产品优势加速增加市场份额，扩大国内厂家的领先优势；在国外，通过性价比优势、专业的服务建立和培育品牌，不断扩大影响力和覆盖面，加强各种资源的投入，不断提升国外销售占集团销售的比重。

（五）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二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按照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忠实、勤勉、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为保证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行使监督职能。监事会就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运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均依法、合规地履行了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忠诚勤勉敬业，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各报告期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阅和监督，对各项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不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制度的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审核，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要求，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三、结论

作为公司监事，2022 年我们本着诚信、严谨的态度，坚持客观、审慎的原则，依法、忠诚地履行监事职责，认真、谨慎地行使公司和股东赋予的权利，及时、全面地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财务状况，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持续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积极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治理结构的持续完善，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三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结合审计后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报表附注，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汇报如下并提请审议：

一、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862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经营利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幅 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总收入	1,216,017,969.28	828,687,880.94	46.7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国内电生理专注于核心策略产品的准入与增长，如期实现三维对传统二维手术的升级与市场份额的抢占，血管介入类产品的覆盖率及入院渗透率也进一步提升，国际业务及 OEM 业务整体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报告期公司各产品线较上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增长。
营业成本	350,165,527.37	252,843,203.65	38.4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对应营业成本增长；另外，公司持续加强精益化生产管理，加强成本管控，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幅。
销售费用	241,028,454.11	196,309,122.93	22.7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市场投入增加，相应的人力成本、运营成本增加。
管理费用	66,545,935.11	55,117,875.27	20.73%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员增加、薪酬增加，以及随着业务增长办公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174,876,346.09	134,876,802.74	29.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升级产品，加大研发投入，研发项目增加，对应的人员、薪酬、材料费增加；部分项目进入临床阶段，临床实验费、检验测试费增加；以及产业化升级导致折旧摊销增加。
财务费用	-2,689,177.58	641,591.31	-519.14%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利润	396,988,398.43	222,501,624.83	78.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降本控费带来的利润增长。
利润总额	395,131,816.46	221,552,759.40	78.3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降本控费带来的利润增长。
所得税费用	54,975,040.81	26,701,687.82	105.89%	主要系报告期内盈利子公司的利润总额增加，亏损子公司的亏损较上年同期进一步扩大，同时内部交易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导致所得税费用增速超过公司整体利润总额增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019,712.33	207,921,095.50	72.1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降本控费带来的利润增长，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宏桐小股东股权 16.8%，因而母公司承担的宏桐亏损增加，导致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速低于净利润增速。
基本每股收益	5.38	3.19	68.65%	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产品盈利能力增强、降本控费、净利润增加带来的每股收益增长，另外，上年同期 1 月首发上市，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受上市时点影响，因此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增速低于归母净利润增速。
稀释每股收益	5.30	3.17	67.19%	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产品盈利能力增强、降本控费、净利润增加带来的每股收益增长，同时，受限制性股票授予时点影响，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稀释每股收益增速低于基本每股收益。

三、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50,881,142.52	309,660,762.50	-18.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1,341,801.66	913,715,055.08	-3.54%	
应收账款	47,150,426.75	34,013,845.41	38.6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且有信用期的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占比增加。
预付款项	25,395,768.37	19,145,445.42	32.6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原材料备货增加，预付的材料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9,267,417.02	9,004,606.78	2.92%	
存货	337,939,807.35	263,246,654.27	28.37%	
其他流动资产	5,481,348.82	4,444,080.11	23.34%	
流动资产合计	1,557,457,712.49	1,553,230,449.57	0.27%	
长期股权投资	67,335,078.15	44,995,650.97	49.65%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对河北铁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湖南依微迪医疗器械有限公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司的投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834,740.04	76,276,356.07	45.31%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投资增加及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固定资产	291,879,386.13	207,800,697.95	40.46%	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设备及湘储 5023 号（埃普特三期 3 号地块）上的仓库、灭菌车间、挤出车间达到可使用状态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以及研发项目、产业化升级项目新购置的机器设备增加。
在建工程	14,989,359.06	37,311,144.98	-59.83%	主要系报告期内湘储 5023 号（埃普特三期 3 号地块）上的仓库、灭菌车间、挤出车间达到可使用状态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61,026.12	13,618,509.49	-4.09%	
无形资产	38,917,914.32	32,376,130.95	20.21%	
长期待摊费用	5,092,135.62	7,410,096.15	-31.28%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待摊项目按摊销年限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38,724.01	9,821,253.10	2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772,270.33	30,241,254.50	276.2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土地出让金，支付收购宏桐实业 20.53% 少数股东股权对应的定金，以及实施募投项目中的研发项目购置的生产研发用机器设备增加。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520,633.78	459,851,094.16	45.38%	
资产总计	2,225,978,346.27	2,013,081,543.73	10.58%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6,000,000.00	87.50%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41,220,788.18	21,133,742.95	95.05%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增加，公司应付的材料款增加。
合同负债	38,152,971.16	32,315,161.72	18.07%	
应付职工薪酬	86,398,240.40	76,347,159.60	13.16%	
应交税费	21,853,898.29	11,887,898.60	83.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增加带来企业所得税增加，以及收入增加对应的增值税及附加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76,849,974.98	20,394,705.88	767.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宏桐实业 16.80% 少数股东股权而尚未支付的收购款，以及尚未支付的一票两票制商务服务费、市场推广营运费、办公费等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29,118.97	13,553,946.83	-0.18%	
其他流动负债	3,872,424.53	2,898,478.59	33.60%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规模增长，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增加对应的税金增加，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411,877,416.51	194,531,094.17	111.7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长期借款	1,773,000.00	10,228,000.00	-82.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7,287,829.04	6,796,563.60	7.23%	
递延收益	7,056,296.26	7,298,957.85	-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18,265.45	3,161,603.41	118.82%	主要系公司享受 2022 年 Q4 新购置固定资产允许一次性全额税前扣除并实行 100%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较期初增加。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35,390.75	27,485,124.86	-16.19%	
负债合计	434,912,807.26	222,016,219.03	95.89%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670,000.00	66,670,000.00	0.00%	
资本公积	1,012,582,335.68	1,268,068,815.87	-20.15%	
减:库存股	59,990,496.75	0.00	不适用	本年回购股份 311,808 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215,428.25	17,887,619.96	52.15%	主要系公司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对外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增加
盈余公积	30,753,510.54	20,181,742.53	52.38%	
未分配利润	686,081,278.52	405,303,334.20	69.28%	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3,312,056.24	1,778,111,512.56	-0.83%	
少数股东权益	27,753,482.77	12,953,812.14	114.25%	报告期内小股东增资、收购宏桐小股东股权以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1,065,539.01	1,791,065,324.70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5,978,346.27	2,013,081,543.73	10.58%	

四、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幅度	大概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455,483.76	181,389,308.84	102.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经营利润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25,088.73	-1,110,112,518.5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上年投资的银行理财及取得对应投资收益,以及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598,404.64	1,119,057,404.29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款,以及报告期内公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幅度	大概变动原因说明
				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8,232.82	-1,017,455.86	不适用	主要是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709,776.79	189,316,738.70	不适用	

五、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幅度	说明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71.20%	69.49%	增加 1.72 个百分点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对应的产量及采购量增加，公司议价能力增强，原材料价格下降，部分辅料由进口改为自制，产品工艺改进，材料成本大幅下降，同时量产后固定成本被摊薄，报告期产品单位成品下降明显，毛利提升，盈利能力增强； 2、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大幅增长，同时股票回购以及收购宏桐小股东股权权益性交易导致净资产减少，使得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3、每股收益增长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产品盈利能力增强、降本控费、净利润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6%	13.05%	增加 7.01 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	5.38	3.19	68.65%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3.78	7.98	-52.64%	报告期内因收购宏桐实业少数股东 16.8% 股权，公司尚有 1.4496 万元收购款未支付；又因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对应的备货及采购增加，应付账款增加；国家延缓缴税政策及报告期利润增加影响，应交税费增加，综上因素使得报告期流动负债增速较快，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同期下降，资产负债率提升。
	速动比率	2.96	6.63	-55.35%	
	资产负债率	19.54%	11.03%	增加 8.51 个百分点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96	21.32	40.54%	1、报告期内，因销售规模大幅增长，且 70% 收入增长来自国内冠脉外周及国内 OEM 产品线，这三类产品线均为先款后货收款模式，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及市场行情预判，同时为应对上游化工类原材料涨价迹象，公司提前进行原材料及成品备货，致使存货周转率略微下降。
	存货周转率	1.16	1.24	-5.89%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